内江师范学院“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校赛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大学生的重要回信精神，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等文件要求，进一步深化高等教育综合改革，激发大学生创造力，搭建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与社会投资对接平台，推动赛事成果转化和产学研用紧密结合，展示我校创新创业教育成果，经研究，决定举办内江师范学院第五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校内选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大赛主题：“敢为人先放飞青春梦 勇立潮头建功新时代”。

二、组织机构

为切实保证参赛组织工作顺利进行，学校成立内江师范学院“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组织领导小组：

组 长：吴开腾

副组长：齐泽民、秦亚

成员由教务处、团委、学生工作部、招生就业处、宣传部、校地合作处、人事处、科技与学科建设处、计划财务处、国有资产管理处等部门以及各二级学院负责人组成。

大赛办公室挂靠教务处，全面负责竞赛方案制定，各项工作协调联络，参赛作品申报、审核及评审推荐等工作。

各学院成立相应工作小组，院长和总支书记担任组长，相关专业教师、辅导员（班主任）作为成员，负责本学院的宣传动员、团队组建、项目遴选、指导人员安排等工作。各学院指定一名联络人。

三、参赛对象

内江师范学院全日制本专科学生及毕业5年内全日制学生。

四、参赛具体要求

（一）参赛赛道及组别

根据赛事安排，共分主赛道和“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根据参赛项目所处的创业阶段、已获投资情况和项目特点，主赛道分：创意组、初创组、成长组、师生共创组；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分：公益组和商业组。具体见附件1。

（二）参赛项目类型

1．“互联网+”现代农业，包括农林牧渔等；

2．“互联网+”制造业，包括先进制造、智能硬件、工业自动化、生物医药、节能环保、新材料、军工等；

3．“互联网+”信息技术服务，包括人工智能技术、物联网技术、网络空间安全技术、大数据、云计算、工具软件、社交网络、媒体门户、企业服务、下一代通讯技术等；

4．“互联网+”文化创意服务，包括广播影视、设计服务、文化艺术、旅游休闲、艺术品交易、广告会展、动漫娱乐、体育竞技等；

5．“互联网+”社会服务，包括电子商务、消费生活、金融、财经法务、房产家居、高效物流、教育培训、医疗健康、交通、人力资源服务等。

参赛项目不只限于“互联网+”项目，鼓励各类创新创业项目参赛，根据行业背景选择相应类型。

五、报名数量要求

按省教厅《第五届四川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组织工作培训会》精神，高校学生参与面要达到20%的要求，学校按各学院学生总人数分配最低申报项目数量。见下表。鼓励二级学院多组织项目参赛，特别是组织项目参加红色筑梦之旅赛道。

| 二级学院 | 学生人数 | 申报主赛道项目数量 | 申报红色筑梦之旅赛道项目数量 | 小计 |
| --- | --- | --- | --- | --- |
| 文学院 | 1230 | 39 | 13 | 52 |
| 范长江新闻学院 | 673 | 21 | 7 | 28 |
| 数学与信息科学学院 | 1369 | 44 | 14 | 58 |
| 物理与电子信息工程学院 | 785 | 25 | 8 | 33 |
| 建筑工程学院 | 864 | 28 | 9 | 37 |
| 化学化工学院 | 1080 | 35 | 11 | 46 |
| 外国语学院 | 1591 | 50 | 17 | 67 |
| 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 | 1194 | 38 | 13 | 51 |
| 经济与管理学院 | 1500 | 47 | 17 | 64 |
| 计算机科学学院 | 1406 | 44 | 15 | 59 |
| 体育学院 | 1171 | 38 | 12 | 50 |
| 张大千美术学院 | 1476 | 46 | 16 | 62 |
| 音乐学院 | 977 | 31 | 10 | 41 |
| 教育科学学院 | 1662 | 52 | 18 | 70 |
| 地理与资源科学学院 | 962 | 31 | 10 | 41 |
| 生命科学学院 | 971 | 31 | 10 | 41 |
| 合计 | 18911 | 600 | 200 | 800 |

六、日程安排

1.参赛报名（至6月17日截止）。各学院宣传、动员、组织广大教师和学生积极参与。参加“互联网+”大赛的团队可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org.cn）或大赛微信公众号（名称为“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任一方式进行报名。报名教程参加附件2。

大赛官网：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http://cy.ncss.org.cn/login.html）

大赛APP 大赛微信公众平台

2.学院推荐（6月17日-6月19日）。各学院组织专家进行项目初选（评审标准参考附件3），并向学校推荐优秀项目，推荐比例不高于报名总数的10%。

6月19日前将“互联网+”大赛报名表（附件4）、项目计划书、报名汇总表（见附件5）电子版打包发送到教务处张涛处，报名表及汇总表需报送纸质版一份。

3.校内评审（6月19日-6月23日）。学校组织评审专家对项目进行资格审查和项目初审，并公布校赛入围项目名单。

4.校内决赛（6月30日前），学校组织评审专家对项目进行评审，项目团队进行答辩或展示，评选“互联网+”校赛奖项，并推荐优秀项目参加四川省总决赛。各项目团队做好相关材料的编制和PPT汇报材料。

5.项目完善（7月1日至8月8日）。根据四川省第五届“互联网+”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相关文件精神，进一步优化、完善参赛项目的计划书、一分钟短视频及相关材料。

大赛其他未尽事项，以省教育厅相关文件为准，请各学院关注教务处网站通知。

七、奖项设置

大赛设金奖、银奖、铜奖若干，获奖队伍可以优先获得参加四川省第五届“互联网+”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资格，并优先考虑入驻我校创业园区。

八、参赛项目要求

1.参赛项目须真实、健康、合法，无任何不良信息，项目立意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参赛项目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抄袭、盗用、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2.参赛项目涉及他人知识产权的，报名时需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所有人书面授权许可书、专利证书等；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的创业项目，报名时需提交营业执照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等相关复印件、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股权结构等。参赛项目可提供当前财务数据、已获投资情况、带动就业情况等相关证明材料。

3.大赛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跨院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参赛人数原则上3-5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4.参赛项目根据各赛道相应的要求，只能选择一个符合要求的赛道参赛。在往届校内选拔赛中报名的项目，经过进一步改进后，可以参加本次校内选拔赛。

**（注意，今年报名参赛的项目名称如果同去年报名参赛的项目名称一致的，应在报名的时候在项目名称后面添上“1”，如：去年参赛项目“山地遥感监测预警机器人”，经过进一步的改进后，今年要继续报名参赛，则项目报名的时候，名称后面要添“1”，变成“山地遥感监测预警机器人1”）。**

5.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项目要在推进革命老区、贫困地区、城乡社区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有创新性、实效性和可持续性。

附件1.四川省教育厅关于举办第五届四川省“互联网+”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附件2.“互联网+”大赛报名教程

附件3.第五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评审要点

附件4.第五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报名表

附件5.第五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二级学院推荐项目汇总表

内江师范学院“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组委会

2019.5.23